

嘉義市政府 公告

受文者：本府都市發展處建築管理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2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建字第1062602083號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公告「嘉義市舊市區都市計畫道路無都市計畫樁」免申請建築線指示(定)範圍修正。

依據：嘉義市建築管理自治條例第16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地點：本府都市發展處公告欄(本府公報及公告欄)。
- 二、旨揭免申請建築線指示(定)修正範圍為嘉義市舊市區都市計畫道路無都市計畫樁範圍。(如附件)
- 三、本區範圍依基地相鄰之道路地籍線及公共設施邊界線，兩者取道路寬度最大值，作為建築線為原則。
- 四、本案公告日起撤銷106.2.2府都建字第1062601118號公告。

正本：本府都市發展處、社團法人嘉義市建築師公會、本府行政處:刊登公報
副本：本府都市發展處都市計畫科、本府工務處、本府都市發展處建築管理科

市長 涂醒哲

嘉義市舊市區都市計劃地位圖

中華民國六十七年五月



公告無標位範圍(建圖二村除外)
 備註: 本區範圍依基地相鄰之道路
 地籍線及公共設施邊界線
 兩者取大值(使道路寬度最大)
 作為建築線為原則。

測量單位: 台灣省地政廳地籍測量隊
 圖例: 副標, 現路中心線, 廢線, 界址